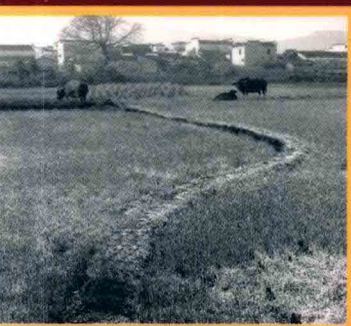


吴新叶 著

本书以中国农村政治空间转型为核心内容，系统阐述了农村政治空间在不同历史时期、不同地区、不同社会背景下的演变过程。作者认为，农村政治空间的转型是农村政治发展的必然结果，也是农村政治现代化的重要标志。本书从历史、现实、理论三个维度，对农村政治空间的转型进行了全面、深入的研究。本书不仅是一部学术著作，也是一部具有现实意义的参考书。本书适合从事农村政治研究的学者、政策制定者、农村工作者以及广大读者阅读。

Political Space and Political
Transition in Rural China



转型农村的政治空间研究

1992年以来中国农村的政治发展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上海市政治学高地项目



转型农村的 政治空间研究

1992年以来中国农村的政治发展

吴新叶 ◎著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转型农村的政治空间研究:1992年以来中国农村的政治发展/吴新叶著.

—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8.7

ISBN 978-7-80211-703-7

I. 转...

II. 吴...

III. 农村-政治-研究-中国

IV. D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14696 号

转型农村的政治空间研究:1992 年以来中国农村的政治发展

出版人 和 龔

责任编辑 朱 虹

责任印制 尹 珺

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西单西斜街 36 号(100032)

电 话 (010)66509360(总编室) (010)66509350(编辑室)
(010)66509364(发行部) (010)66509618(读者服务部)

网 址 <http://www.cctpbook.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字 数 250 千字

印 张 16.5

版 次 2008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8.00 元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首席顾问律师 鲁哈达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010)66509618



导 论	1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1
一、政治转型：趋势与框架	1
二、转型启动：市场经济转轨下的农村政治发展	5
三、转型政治学：亟待理论创新的比较政治学	10
第二节 既往政治转型与农村研究的梳理	12
一、关于政治转型的研究	12
二、关于农村政治发展的研究	16
三、几点思考性的追问	20
第三节 核心概念与创新	22
一、核心概念：政治空间的涵义及其应用	22
二、本书的创新与存在的问题	23
 第一章 渐进改革背景下的农村政治发展	26
第一节 政治改革的模式：一个理论的解释框架	26
一、渐进与激进：两种不同转型模式的比较	26
二、渐进转型的政治知识基础与基本路径	28
第二节 农村转型：渐进改革的背景与特征	32
一、渐进转型：中国改革的理性选择	32
二、农村转型的历史发展	35
三、渐进改革背景下的农村转型特征	39
本章小结	43

第二章 农村政治空间理论基础与现实形态	45
第一节 政治空间的概念及其理论演绎	45
一、政治空间的认知维度	45
二、政治空间的理论依据	50
第二节 农村政治空间的现实形态	61
一、农村政治空间拓展的成因	61
二、“村落共同体”与“农村社群”：农村政治空间的二分结构	65
三、农村政治空间的核心主体	70
本章小结	72
第三章 转型农村政治空间的权力结构及其机制	73
第一节 公共权力及其变迁的理论基础	73
一、市场经济与公共权力	73
二、农村政治空间中的公共权力：规范理论框架下的解读	76
第二节 国家、组织与村民个人	81
一、农村转型中的国家及其公共权力的空间	81
二、个人、家庭和宗族：村民的权力网络	88
三、市场组织及其对应的公共权力空间的拓展	94
四、哑铃型：农村公共权力格局的形态	97
第三节 农村政治空间的主体及其角色的转换	99
一、适应性为主导性：国家与农民的主体角色	99
二、角色互换：碎片化的农村政治空间形态及其发展	102
三、主体角色与政治空间结构：农村政治发展的趋势	105
本章小结	109
第四章 村落共同体：政策与规范下的制度化转型	111
第一节 制度化进程中的农村转型	111
一、制度化转型的理论基础：规范、结构与认同	111
二、政策与规范下的制度化实践路径	115

三、渐进转型与制度化进程中的国家作用	119
第二节 农村制度化转型的重大实践	121
一、土地承包的“30年不变”制度	121
二、村民自治制度的继续发展和完善	124
三、乡镇企业转制	126
四、从减免到取消：农村税费制度改革的演进	128
第三节 农村制度化转型的资源支撑	130
一、农村转型与公共资源：积累与配置方式的变迁	130
二、农村转型的资源供给：制度化问题的凸现	132
第四节 稳定、制度化与转型秩序	137
一、市场原则与农村转型的秩序	137
二、转型农村的秩序构建与制度化的调整	141
三、秩序构建中的“溢出效应”：非规范性因素的复苏	143
四、两种政治空间下的不同秩序机制	146
本章小结	147
第五章 农村社群：公共生活与公共领域的转型	149
第一节 农村公共生活的传统与遗产	149
一、农村公共生活：历史与变迁	149
二、农村公共生活的传统资源：再生与流失	152
第二节 转型农村公共生活的特征与网络秩序	157
一、转型期的农村公共生活：特征与表现	157
二、转型农村公共生活中的网络及其维系	163
第三节 农村自组织的出现与公共领域的转型	166
一、自治性与自主性政治空间的成长：农村自组织的 出现	166
二、农村自组织的特点	173
三、继承与拓展：农村公共领域的转型	175
四、村委会不是公域性的农村自组织	179
第四节 公共领域与农村政治发展的其他关联	184

一、民主、公共领域与农民自组织	184
二、农民自组织是否等同于西方国家的利益集团	187
三、道德规范与公共领域转型	189
四、农村公共领域发育的动力主体	190
本章小结	193
第六章 农村政治空间的成长	195
第一节 农村政治空间成长中的问题与争论	195
一、村民自治及其制度化转型的问题	195
二、自治扩展：关于农村政治空间能否成长的论争	198
三、农村自治性政治空间的拓展	203
第二节 农村政治空间成长的制度创新	206
一、民主的演进：政治、市场与社会关系的探讨	206
二、民主合作制的提出：基层政治空间成长的选择	208
三、民主合作制：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制度特征与 空间形态	210
四、民主与合作：农村政治空间成长的机制与路径	212
第三节 农村政治空间成长中的执政党	217
一、执政功能分立：执政党建设的逻辑前提	217
二、村民自治背景下的执政转型：执政功能失衡	220
三、执政功能失衡的纠偏：农村政治空间成长的起点	225
四、制度化与社会化：党的执政转型与农村政治空间 成长的路径	227
本章小结	234
参考文献	235

导 论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一、政治转型：趋势与框架

政治转型也称为政治变革，是政治发展的一种状态，是一个国家宏观社会发展的有机组成部分。任何一种政治形态都要经历从政治不发展到政治发展的过程，只是有些历经的时间较长，而有些历经的时间较短而已。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人类由低级的社会形态向高级社会形态的过渡是社会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西方的政治转型理论尽管同马克思主义有着本质的区别，但都承认政治发展应该成为人类政治生活的追求。总之，政治转型表明了政治生活的发展性。

在笼统的意义上，我国的政治转型从来没有停止过。最近的政治转型则追溯到 1992 年实行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转轨。按照一种学术话语，我国从此便进入了从“总体性社会”^① 向“多元社会”过渡的转

^① “总体性社会”概念最先由中国战略与管理研究会“社会结构转型”课题组提出。在其《中国社会结构转型的中近期趋势与隐患》的研究报告中，课题组总结了“总体性”社会的主要特征：组织严密、社会动员能力极强；缺乏中间阶层的作用；社会秩序完全依赖于国家控制；社会自治和自组织能力差；全部社会生活呈政治化、行政化趋向；有极强的共振效应；社会中身份制盛行；意识形态功能强势；缺乏精英、建设性因素少；缺少沟通渠道等。这是一种社会高度一体化、整个社会生活几乎完全依靠国家机器驱动的社会。该报告详见《战略与管理》，1998 年第 5 期。

型期。^①从政治发展的层面考察,总体性社会是改革开放前的社会特征,借用金耀基先生的“吸纳”范式表述,这是一种政治“吸纳”经济和社会的非常态政治形态,其发展的最终结果是势必陷入社会困顿——国家困顿——政治失态的循环。^②转型便是试图扭转政治失态的变迁过程,通过使政治介入并改变这一循环的某个或某些环节,使社会整体进入新的良性循环。

政治转型是一个复杂的政治发展过程,因而需要全面地予以分析。无疑,如果仅仅就转型的静态形式来分析,我们发现,所谓的“复杂性”就会仅仅局限在不同领域的结构性变迁和功能的再形成^③;而当我们把目光集中于动态的转型实践时,政治转型的复杂性便会涉及转型的“目的”。在本质上,这个过程的核心是政治与社会的发展如何能够促成市场的发育及其转轨,即为经济基础服务。在自由主义的视野中,市场发育是一个自发的过程。^④而在中国这样的国家中,转型则是一个有目的、有设定计划目标的宏观发展规划,它强调市场作用的同时,也注意发挥政府的调控和指导作用。因此,在我国的市场化进程中,社会结构及制度的变迁需要政治和法律的因应变化,其中的难点是在不断变化和持续变化的转型中,如何使这些变化不至于演变为混乱,如何使政治转型能够对国家的整体改革起到必要的支持作用。正如有学者所指出的那样,唯有经济、社会和政治的协调发展才有利于国家整体改革的推进,现在转型中出现的问题最根本

① 在西方理论界,转型被界定为苏东等“共产主义的计划经济”体制朝市场经济体制转轨而形成的政治制度变迁。在“市场化”几乎是“私有化”代名词的西方价值观主导下,其政治转型的目标,自然不能离开西方的民主制。关于经济转轨的论述请参考热若尔·罗兰的《转型与经济学》,张帆、潘佐红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版。本书使用的转型概念系指“政治转型”,笔者认为这是一个中性的词汇,它不一定是以西方民主为最后的归宿,也不一定是威权式民主,更不一定是其他现代制度的翻版,在渐进转型的范式中,它更像是邓小平“摸着石头过河”的过程。所以,笔者侧重于在政治主体与客体的动态过程中寻找转型的轨迹,并注意对转型背后的文化载体进行考察和解释。

② 陈明明:《乡村调控体制需要重建》,载《探索与争鸣》,1995年第5期。

③ 这是帕森斯范式的解释框架,如社会学家对于社会转型的认识:“是指社会结构和社会运行机制从一种型式向另一种型式的转换过程”。参见郑杭生、李强:《社会运行导论》,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306页。

④ 典型的代表是哈耶克的“自发秩序”观。详见[英]哈耶克:《自由秩序原理》,邓正来译,北京:三联书店,1997年版。

的原因在于政治方面，即政治发展相对滞后，难以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①

转型经济学家比利时人热若尔·罗兰以俄罗斯的转型经验为例，说明了政治转型对于经济转轨的重要性：在俄罗斯，前国会在1992年和1993年封杀了稳定化改革计划的通过，继任的国会对1992年以来的市场化改革表示了强烈的反对，因此造成了政治决策持续出现僵局，在改革的关键问题上，俄罗斯总是受到政治的阻力。^②同时，罗兰还认为，理解政治约束对于经济转轨的影响，最好去考察大国的经验，因为大国是在没有外援的情况下，主要是依靠自己的力量而完成转轨的，对大国的考察有助于全面地理解政治转型的复杂性。^③要理解转轨的复杂性，除了罗兰提及的政制架构与地缘因素的关联之外，还应该考察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微观层面的政治主体构成及其权力格局。政治发展的动力源泉来自于两个方面：一是政治领域外的动力资源，主要体现为对政治发展具有决定意义的经济和社会发展；二是政治领域内的动力资源，主要体现为决定政治生活具体形式的法律制度、意识形态以及大众政治文化等。后者直接决定着政治发展的实际进程和方式。^④所以，关于政治转型的研究无法回避政治主体及其权力结构对于政治发展的影响。把“权力”作为考察微观政治主体的动力源泉，在美国的学术界有着悠久的历史传统。早在20世纪60年代，罗伯特·达尔、克·吉尔伯特、米尔斯、弗·亨特等都把注意力放在社区层面的权力结构及其对政治发展的影响上。^⑤这些学者研究的侧重点及其结论，对今天的中国学者仍然影响颇深，如精英主义和多元主义迄今仍为学界所争论。总之，对政治主体及其权力结构的考察，有助于理解政治转型的广度和深度，有助于把握转型的逻辑、程序和模式。

① 孙关宏：《中国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呼唤：要重视政治发展》，载《政治与法律》，1996年第3期。

② [比]热若尔·罗兰：《转型与经济学》，张帆、潘佐红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39页。

③ 同上书，第314页。

④ 林尚立：《中国政治发展的动力资源》，载《探索与争鸣》，2000年第2期。

⑤ [美]安·奥罗姆：《政治社会学——主体政治的社会剖析》，张华青、孙嘉明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195—234页。

第二,转型的政治系统及其互补性体系的构成。罗兰等人的研究发现,经济的转轨需要政治的约束,即政治需要同步转型以形成同经济转轨的互补性效应。换句话说,政治转型是一个系统的改革过程,系统中缺少任何一个环节都可能会给变革带来更多的“结果不确定性”,并可能最终导致变革的失败。用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衡量,这是一个真理性的逻辑。所以,政治系统的互补性特征,不但体现了政治转型过程的复杂性,也体现了政治转型建构性的内在要求。比如关于农村的转型,土地承包制度的持续创新、税费改革、户籍制度改革、自治制度建设、乡镇企业转制、农村社会保障制度及其他社会转型等,无不是农村转型系统的有机构成,它们不可能单独存在,在国家整体改革的框架下,这些既是经济改革的配套性措施,也是促成农村转型不可或缺的系统性环节。

第三,政治转型中的国家作用及其定位。经验地看来,俄罗斯和东欧国家采用的是激进转型模式,其结果非但给原经济体制带来颠覆性的冲击,最终却导致了宪政制度的西方化转轨。这是排斥国家主导改革进程作用的激进改革的典型例证。与此相对应的是强调国家主导转轨进程的渐进模式,如中国“摸着石头过河”的模式,国家自始至终地主导着转型的方向和进程。当然,从理性设计的角度衡量,这有似于哈耶克所批判的“自负”特征^①,难免会在主导转型的过程中出现问题。比如在我国农村转型中,当市场份额极小^②,或者根本不具备现代市场特征的条件下,就是因为国家在农村资源配置上的“主导”作用没有得到全面而充分的发挥,所以才出现了今天的“三农”问题。故在转型预期后果不确定的情况下,国家主导转型的作用如何发挥,即国家应该以怎样的角色介入转型的过程,关系到转型的进程和结果,其意义深远。

① 哈耶克的观点是基于自由市场经济的前提下得出的,他致力于批判的“社会主义”,实质上可以替换成“建构的社会主义”或者“理性的社会主义”(详见[英]哈耶克:《致命的自负——社会主义的谬误》,冯克利、胡晋华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0年版)。关于渐进转型与国家主导模式的详细论述,请参见本书第一章。

② 科尔奈把这些情况归为“短缺经济学”的研究范畴。在朝市场经济的转型过程中,强势资源会侵占农村本不充裕的资源,其结果可能导致农村越来越被边缘化,而农民越来越被边缘化则容易形成孙立平所谓的“社会底层”等弱势群体。参见孙立平:《资源重新积聚背景下的底层社会形成》,载《战略与管理》,2002年第1期。

第四,政制的架构及其运作的机制。在1992年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轨之前,中国的政治生活已经发生了重大变革,党政分开、重构国家宪政制度、机构改革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等举措,已经为转型提供了铺垫性的基础。但从根本上说,“党吸纳政府”、“政治吸纳经济和社会”^①的事实并无根本的、体制性的改变,所以,当经济生活同社会与政治生活不能分离的情况下,政治发展的进程仍然是十分缓慢的。与此同时,随着经济转轨而衍生的政治发展的需求,又在客观上对政治系统的变革提出了转型的要求,即怎样的政治架构及其机制才能同时适应市场经济转轨与政治发展的双重需要呢?这显然不是局部的变革或者修修补补所能解决的。

第五,转型期的公共领域与公共生活。这在本质上属于政治机制的范畴。本书之所以把它单独提出来,并不是要追求农村能够存在类似西方沙龙那样的政治空间,而是为了强调在政治生活中,农村能够存在一种公众可以对公共权力进行批判的政治空间。^② 在我国的转型期,这种公共领域的批判空间是怎样的状况(“实然”),又应该是什么样的呢(“应然”)?在农村,存在这样的批判性空间吗?比如,哈贝马斯理性交往实践所形成的公共领域,在公共利益的背景下又呈现怎样的特征呢?在中国的基层公共管理中,政府涉入公共生活所导致的无效率或者低效率^③是怎样被理解的呢?因此,关于政治转型的研究势必要揭示公共领域与公共生活的“实然”与“应然”状态,以尽可能全面的视角来揭示政治转型与政治发展。

二、转型启动:市场经济转轨下的农村政治发展

中国的改革始于农村,各项重大的制度变迁不但首先从农村开始,而

① 此为借鉴金耀基先生描述香港殖民体制下的“行政吸纳政治”的范式,本书借以表达中国转型前的“总体性社会”的特征。“吸纳”论参见徐克思:《香港:独特的政制架构》,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6页。

② 在哈贝马斯那里,公共领域是指在国家与社会之间充满紧张性的领域,是私人领域的一部分。中国农村显然不具备这样的空间基础,即使是公议的空间也是有限的。公共领域的内容请参考[德]哈贝马斯:《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曹卫东译,上海:学林出版社,1999年版。

③ 详见吴新叶:《试论城市社区管理中的“政府失灵”》,载《城市发展研究》,1999年第6期。

且涉及城市改革的制度设计也多是农村改革经验的拓展^①，因而1992年以来的农村发展具有特别的考察价值。本书倾向于认为，1992年以前的农村改革是以经济制度的变迁为主，其经济改革的意义大于政治改革，是为了解决“民生”问题，在农村政治空间的拓展上，除了废除公社制度外，其他的改革举措尚不足以体现农村政治发展的“转型”意义。而1992年以后则不同了，在整个被称为“第二次改革”的历史时期里，重大的改革举措几乎都是围绕政治改革而展开的。^②此阶段有两个重要的因素促成了农村的政治转型：一是自联产承包以来的经济改革所催生的对农村政治发展的要求，特别是具有市场经济因子的改革对于农村政治发展的要求；二是村民自治制度实施所推动的农村政治空间的成长和发育。相比较于1992年以前的农村改革来说，这一时段的考察意义在政治发展上更具有挑战性和时效性。

历史地比较起来，20世纪三四十年代的“乡村建设运动”尽管也是一种农村政治转型的尝试，但其特征是迥然不同的：首先，国家介入的程度不一样；其次，市场的成分不一样；第三，主导转型的动力主体不一样。从当代农村转型的大背景来说，农村变迁的动力主要有两个：一是经济意义上的现代化进程的推进；二是政治意义上的民主化诉求。在这种双重的压力下，农村政治与社会的变化似乎有超出可控性的趋势，有学者使用了

① 1978年，十一届三中全会讨论并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的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这标志着我国实际上已经启动了农村改革的序幕。尽管这个文件所触及的农村改革还比较有限，如规定“不许包产到户”等，但其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先行领域已经成为党和国家领导人关心并决定试点的对象。农村改革并非是一帆风顺的，在1979年4月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上，只有少数省委书记赞同并支持包产到户，而次年小岗村的成功仍然不能说服有些领导接受包产到户的做法。农村改革的这个历程也从一个侧面证实了本书后文所提出的假设，即中国农村的改革是渐进式转型。农村作为中国改革的先头阵地的结论，可以参照我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的相关论述（《邓小平文选》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55、255—256页）。本书把农村改革划在1992年后，其意义、依据和需要研究的对象等，稍后有介绍。

② 在国内的研究中，这是惯常的分类法，即以1992年的市场经济转轨为限，把农村改革做前后两个阶段的划分：第一阶段是以经济为重点的农村改革，第二阶段则是政治为重点的农村改革。参见温铁军：《第二步农村改革面临的两个基本矛盾》，载《战略与管理》，1996年第3期；唐贤兴：《农村基层民主与中国民主政治建设》，载《中州学刊》，1999年第2期。

“失去的十年”来描绘农村在进入市场经济转轨后的状况。^① 在哲学的意义上看，这是一个“破”与“立”失衡的过程，确切地说，是一个“破多立少”的过程。本书使用了“日益碎片化”的概念，描述了市场转轨给农村带来的动荡及其结果，其过程集中表现为：国家政权及其相应的组织与制度在农村影响力的日益下降^②；农村中的非规范性势力，如宗族、不法精英、宗教等对农村稳定所产生日益严重的冲击；农民对农村政策的“接纳”能力与潜力的日益下降（如土地抛荒就表明农业政策没有使农业能够成为农民物质生活的保障）；农民化解市场风险能力的日益下降（比如，小农的耕作与经营方式、原子化的个体状态在日益深入的市场化进程中显得愈益苍白）；农民利益表达的渠道、组织、能力、意愿等没有得到同步的发展，诸如此类。“碎片化”在政治转型的意义上是一种变迁的状态，尽管有不可避免的可能，但显然不是良性的政治发展状态。

无疑，确立这样的研究基点也是否认了“农村无政治”的偏见。马克思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一文中说，政治分化于城市产生之后，乡村政治从此成为一个相对独立的政治形态。^③ 孙中山先生在《三民主义·民权主义》中说：“政治即是管理众人之事。”^④ 这说明了政治的意义在于对社会的控制和管理。基此，农村政治的内涵是：农村政治是相对于城市政治而言的，其发展的过程具有相对的独立性。我国学者的理解大体上包括：乡村政治与国家政治有各自的边界；乡村政治的发展总有一定的局限，比如达不到组织化的水平、乡村政治的制度化水平低、规模小、可控性高等；乡村政治与乡村共同体密切相关；乡村政治活动的目的并不在于抵制国家

① 陆德明等：《中国农民负担问题：一种解释》，载《江苏行政学院学报》，2003年第3期。

② 在河南农村，流行农民的“三害”之苦一说：一是自然灾害，二是地方政府之害，三是市场价格波动之害。政府成为农民“一害”，其“人民政府”的合法性可见一斑。参见曹锦清：《黄河边的中国——一个学者对中国乡村社会的观察和思考》，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00年版，第252页。

③ 马克思是从公社所有制和国家所有制的角度论述生产方式变革对于政治所产生的影响的：部落间通过契约或者联合而结成城市，并最终形成了城市国家和乡村国家的对立，国家政治因而变得日益复杂起来。参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9页。

④ 孙中山：《三民主义》，长沙：岳麓书社，2000年版，第69页。

的权威，相反，作为政治主体之一的农民更加热切地希望，能够借助国家权威的干预以解决自己的问题，即农村政治对国家政治存在着依赖性，等等。^① 在普遍联系观的指导下，我们可以思考的农村政治问题至少有：一是对农村政治的认识，一些现成的政治观念和政治机制是否可以仍然适应于它？哪些属于应该发展创新的范畴？二是转型农村的政治结构是怎样的，如何认识它？它是否是可以被构建的？三是怎样看待今天农村政治的功能？比如，转型期的农村需要怎样的公共权力？四是涉及转型农村的政治发展问题，是否需要一个适当的政治发展定位？比如，在面对小农与市场经济的矛盾时，作为政治主体的国家需要怎样的定位才能促进农村的政治发展？

现实的农村政治是一个相对独立的空间，有时一些耐人寻味的悖论现象总是反复发生，表明了它并非是孤立的。比如，在农民与国家的关系上：一方面，国家权力与组织制度在农村呈现一种被边缘化的趋势，非正式权力和非正式制度往往凌驾于其上；另一方面，农民合法权益的保障却离不开政治意义上的国家，需要国家权威的介入和保护。一方面，国家给予了农村某种“倾斜”，如土地承包 30 年不变；另一方面，国家的制度化努力却反过来遭到农民的反抗，尽管这种反抗无论是在理性能力上还是实际结果上都是十分脆弱的。类似的悖论清单我们可以继续开列下去，它昭示的道理发人深省：在现代化和民主化的进程中，我们的农村该“转”向何处？国家与农民的角色在转型中应该怎样定位？国家在渐进改革中如何才能有效缩小广大农民同社会整体的差距？

今天，这些问题被“三农”概念高度概括了。但是，在经过我们对“三农”文本的研读同宣传的“三农”问题进行比较之后便不难发现，所谓的“三农”问题在上至国家领导层下至农民自身的关怀中，其经济意义是大于政治意义的，“三农”被片面地停留在经济发展的层面，而不是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的综合发展。在理论上，现代意义的“三农”都是一些经济意义的概念，学者关注的也多是社会学和经济学领域的问题；在

^① 张静：《基层政权——乡村制度诸问题》，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0 年版，第 243—251 页。

现实上,从政治稳定的角度考察,廓清“三农”问题具有十分现实的针对意义。亨廷顿经过比较研究发现:“农村在现代化的政治生活中起着‘左右大局’的关键作用,‘农村兴起’的性质,亦即吸收农民参加政治体系的方式,能够决定今后的政治发展方向。如果农民支持该政治体系和政府,那么这个政治体系本身也就有了可靠的保障……”^①他同时认为,发展中国家公民参与政治的要求一旦超出国家所能容纳的范围,如“社会飞速变革,以及新的集团被动员起来涌入政治领域、而同时政治制度却发展缓慢”的现象一旦发生,就会导致政治的不稳定。^②帕累托的社会开放与“精英上升渠道畅通”论的观点表明,转型社会中精英的流通渠道一旦被阻塞,那么,就会出现国家和社会的失衡,就会导致社会秩序的混乱。^③夏学銮把转型看成是重构和解构的双重过程,认为由于转型的速率不一样,再加上时空的差异,不同地区和处于不同发展水平的地方,其社会、经济、政治和文化上的解构和重构在时间、向度、深度和广度是大不相同的,这就造成了发展的极大不平衡性、抗源性和离心性,继而造成政治和社会的不稳定。^④因此,对待“三农”问题要有全面的理解,否则就不是稳定意义上的农村发展。

毫无疑问,认识政治转型需要我们把目光转向农村的文本背景来分析。动员与参与、接纳与成就感、反抗与依赖等不同的政治过程和现象表明,“三农”的政治意义在于它是一个历史的社会存在而无法忽视。在一定程度上可说,同市场经济转轨相对应的政治发展需求有三:一是以政治机制如何促进农村市场机制的成长和发育;二是发育市场主体,尤其是农村社会关系中的组织化主体,提升农村社会的利益表达和容纳能力及其对于政治发展的现实意义;三是政治的发展如何平衡农村的发展资源,如何协调农村稳定的资源配置。客观的事实是,自1992年以来的中国农村在产权关系变革后需要与之对应的社会权力形式,而农村的国家与社会关系是

① [美] 亨廷顿:《变革社会中的政治秩序》,李盛平等译,北京:华夏出版社,1988年版,第317页。

② 同上书,第45—46页。

③ [美] 刘易斯·A. 科瑟:《社会学思想名家》,石人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441页。

④ 夏学銮:《转型期的中国人》,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58页。

不对称的，不是和谐发展的。^①如果说农村存在着不稳定的隐患^②，则中国农村的现实比亨廷顿政治稳定理论中的不稳定前提还要复杂，这不但是因为中国农村缺乏亨廷顿所说的“制度化的容纳能力”，而且还因为中国农村缺乏足够的支撑政治稳定的权力组织，政治的空间呈现单一性的特征。这恰恰是农村政治发展的研究方向之一。

三、转型政治学：亟待理论创新的比较政治学

早在实施向市场经济转轨的初期，就有相当一批学者把他们的视角锁定在这个特定的历史时期及其过程上。经济学家和社会学家成为研究这场转轨进程的急先锋，他们仿照并借鉴国外的“转型经济学”（transition economics）理论，在自己的领域里拓展了研究的空间，创立了一套适应转轨的学科体系，并给国家的政策制定提供了参考。法学家们也在致力于构建适应社会变迁需要的法律规范体系和调整社会关系所必需的规范体系。^③可以想象，这个“20世纪最重要的经济事件”，这场关乎世界至少16.5亿人生活的制度变革，其历时之久、波及范围之广、影响意义之深远，绝对不会被历史学家们所忽视。^④

在同样的背景下，政治学的研究似乎并不具有开拓性，形成反差的

① 美国学者彼得·蒂默的文章《为什么市场和政治在经济发展中会低估农业的作用？》解释了市场和政治的双重因素是导致农村发展进程中不和谐问题的成因。见缪建平：《中外学者论农村》，北京：华夏出版社，1994年版，第543—555页。

② 康晓光在《未来3—5年中国大陆政治稳定性分析》一文中，详细列举了可能的不稳定隐患：在中国当前工人和农民的地位下降所形成的精英/大众二元社会结构里，各类精英处于优势的地位，而大众则处于全面被动的状态，只能制造局部独立的个人或者集体行动。一旦出现深刻的、全面的经济、政治或社会危机，将触发全面的、持续的动荡，如果这种形势不能得到迅速控制，那将导致政府不稳定。金融风险、不公正特别是腐败、不平等、贫困、流动人口等，都可能是引发不稳定火焰的“干柴”（该文载《战略与管理》，2002年第3期）。曹锦清教授在河南农村的访谈调查中也表达了这种深深的忧虑。

③ 梁治平：《转型时期的法律与社会公正》，载《东方》，1995年第3期。

④ 将转型理解为“20世纪最重要的经济事件”是罗兰的观点。他对转型的认识，特别是对中国经济转轨的研究很有独到之处，如对中国渐进改革的理论与实践的探索等。他同时承认，转型所涉及的16.5亿人中，中国的人口数据被低估了。至于诸如转型地位等的认识，罗兰的观点未必代表了一种共识，这是需要研究者所注意的。参见[比]热若尔·罗兰：《转型与经济学》，张帆、潘佐红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5页。